

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银河金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终止的公告

银河金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于 2009 年 4 月 8 日成立，管理人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，为投资者人数不受 200 人限制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。根据《证券公司大集合产品资产管理业务适用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〉操作指引》第二条（三）规定，“本指引公布后，连续 60 个工作日投资者不足 200 人或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存量大集合产品，应当在过渡期内转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，并依法履行备案等程序，或者通过与其他产品合并、终止产品合同等方式予以规范”。

本集合计划存在连续 60 个工作日投资者不足 200 人及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况，管理人经研究决定，本集合计划将通过终止产品合同的方式予以规范，本集合计划将于 2021 年【9】月【22】日终止。

本集合计划终止后，管理人将按照合同约定处理本集合计划的清算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9 月 17 日